

关于公开征集市场准入隐性壁垒问题线索的公告

各行业协会、商会、企业及其它市场主体：

为全面贯彻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版)》，按照“清单之外不得另设门槛和隐性限制”要求，及时发现和推动解决我市各种形式的市场准入不合理限制和隐性壁垒问题，确保“一单尽列、单外无单”，进一步打造“无差别、无障碍、无后顾之忧”“可预期、可信赖、可发展”的营商环境，现面向全市市场主体公开征集有关市场准入领域不合理限制和隐性壁垒的问题线索，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对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以外的行业、领域、业务设置审批程序；
2. 设置无法律依据的前置条件，新增行政许可，或制定年度准入或审批通过数量；
3. 无法定依据擅自设立所有制限制、资本限制、资质限制等不合理限制性条款，造成准入门槛变相提高或“隐形门”，影响企业公平参与市场竞争的权利；
4. 国家层面已取消但地方仍在审批的事项；
5. 审批权限下放后因区域间差异而形成的市场壁垒；
6. 互为前置条件的准入要求。

此次征集的问题线索仅限于市场准入领域的政策及措施，不包括市场准入环节发生的违法违纪等问题。反映的问

题线索应当包括：涉及的行业或领域、所属地区及部门、不合理限制或隐性壁垒的表现形式及不利影响，并尽可能详细地提供有关佐证材料。有关行业协会、商会、企业、个人或其他市场主体均可将有关问题线索以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反映给市发展改革委，我们将严格做好保密工作。

邮寄地址：晋城市红星东街 713 号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经济体制改革科收

邮编：048000

电子邮件地址：jcsfgwtzggk@126.com

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 年 7 月 21 日